

2022 年度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 单位决算公开

批复时间：2023 年 9 月 11 日

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本单位是直属于包头市教育局的差额拨款事业单位，属于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单位主要工作职能为：承担全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教学工作；承担全市普通高中新课程改革通用技术课程教学工作；承担学生研学实践和劳动教育活动等工作；承担市教育局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本单位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本年度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无下级预算单位。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综合服务部、后勤保障部、教学指导部、安全管理部、研学实践部五个职能部门。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本单位高质量完成全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教学工作；按要求完成全市普通高中新课程改革通用技术课程教学工作，按时完成学生研学实践和劳动教育活动等工作，不断加强课程创新，开发更多适用于中小学生的综合实践教育课程。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987.1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24.57 万元，增长 12.74%，变动原因：财政拨款收入增加；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5.96 万元，减少 5.06%。其中：经营收入减少 776.82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77.39 万元。

（一）收入决算总计 1,987.1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569.51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799.44 万元，减少 33.75%，变动原因：2022 年受疫情原因影响，综合实践活动未全年开展，经营收入减少 776.82 万元。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初结转和结余 417.62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693.49 万元，增长 251.38%，变动原因：2022 年结转校外教育研学营地项目资金 417.62 万元，2020 年无校外教育研学营地项目资金且受疫情原因导致 2021 年结转资金为-275.87 万元。

(二) 支出决算总计 1,987.13 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917.63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16.21 万元，减少 0.84%，变动原因：其他支出减少 42.05 万元，2021 年底和 2022 年年初本单位通过向社会公开招考考录增加 22 人，社会保障和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2.结余分配 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末结转和结余 69.50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非财政拨款结转 69.5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89.75 万元，减少 56.36%，变动原因：2021 年非财政拨款结转 417.62 万元，经营结余-258.37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569.51 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26.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77.38 万元，变动原因：2021 年底和 2022 年年初本单位通过向社会公开招考考录增加 21 人，调入 1 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占 59.06%；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经营收入 642.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76.82 万元，变动原因：2022 年受疫情原因影响，综合实践活动未全年开展，经营收入减少，占 40.94%；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00 万元，变动原因：2021 年国家拨入中央彩票公益金支持未成年人校外教育研学营地项目资金 500 万元，2022 年未拨入，占 0.00%。



图 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917.63 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 438.8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9.14 万元，变动原因：2021 年底和 2022 年年初本单位通过向社会公开招考考录增加 21 人，调入 1 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占 22.89%；

本年项目支出 836.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1.68 万元，变动原因：2022 年新增自治区普通高中创新实验室建设项目，占 43.60%；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本年经营支出 642.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17.03 万元，变动原因：2022 年受疫情原因影响，综合实践活动未全年开展，经营收入减少，占 33.51%；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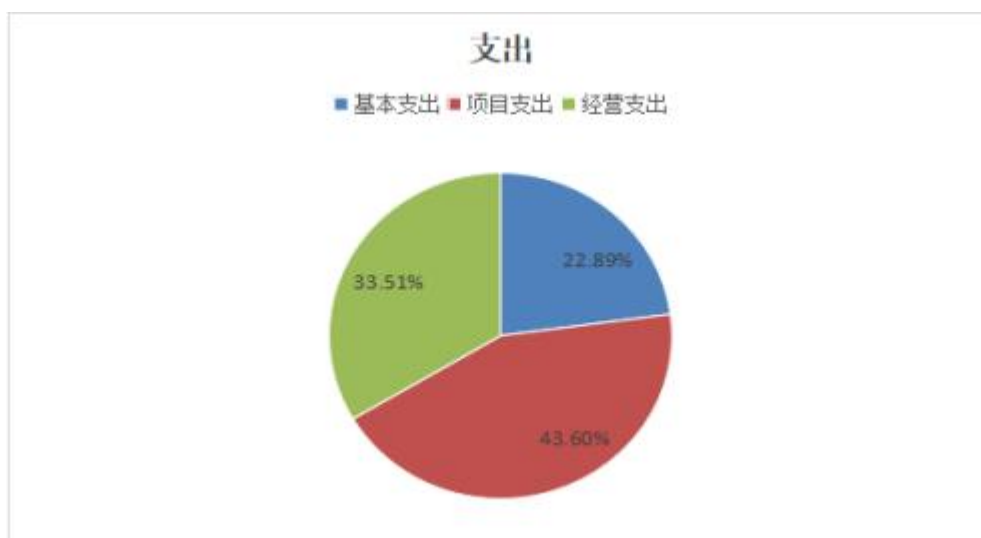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926.89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09.58 万元，增长 122.11%，变动原因：一是 2022 年考录增加 1 人，调入 1 人，财政拨款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二是 2022 年财政拨入自治区普通高中创新实验室建设资金 428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35.09 万元，增长 88.47%，变动原因：2022 年财政拨入自治区普通高中创新实验室建设资金 42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926.89 万元。与年初预算 417.30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222.11%。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教育支出类决算数为 902.8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488.77 万元。其中：

1.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年中追加，财政拨入自治区普通高中创新实验室建设资金 428 万元。

2. 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 414.04 万元，支出决算 474.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2 年考录增加 1 人，调入 1 人，财政拨款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6.15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3.3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2.85 万元，支出决算 6.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5.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遗属生活补贴，本年生活补贴调整提高。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 17.92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3.91 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4.01 万元，支出决算 17.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8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 2022 年考录增加 1 人，调入 1 人，缴纳住房公积金增加；二是在编人员 2022 年公积金调增。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38.8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24.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1.16 万元、津贴补贴 20.80 万元、奖金 28.0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8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1.9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9 万元、绩效工资 66 万元、退休费 6.15 万元、抚恤金 7.07 万元、生活补助 0.1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7.92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14.0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21 万元、取暖费 103.74 万元、物业管理费 0.53 万元、差旅费 0.95 万元、工会经费 2.44 万元、福利费 3.0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 488.00 万元，其中：

(一)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 万元、水费 15 万元、电费 15 万元、邮电费 10 万元、维修（护）费 10 万元、专用材料费 84.05 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二)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三)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开支内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42.05 万元，减少 100.0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变动原因：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预算安排项目 3 个，实施项目 3 个，完成项目 3 个，项目支出总金额 836.12 万元。资金来源包括年初结转结余 417.62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金额 488.00 万元，本年其他资金 0 万元。

十二、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机构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14.03 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 3.59 万元，增长 3.25%，变动原因：2022 年考录增加 1 人，调入 1 人，工会经费和福利费增加。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29 万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7.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3.6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7.5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 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48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

预算项目 0，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运行经费项目”、“自治区普通高中创新实验室建设项目”等 2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0 万元。其中，对“运行经费项目”、“自治区普通高中创新实验室建设项目”等项目分别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以上项目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三大指标方面进行评价，评价综合得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包头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中心单位 2022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2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运行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全年提供用水量、用电量和网络宽带数量按照年度目标并结合中心实际情况均已完成。通过提供运行维持用水量和用电量保障中心的正常运转，宽

带全年保持畅通，保障中心全年网络的使用。中心结合实际情况用水、用电、用网，在保障中心工作正常开展的同时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成本，节约资源。（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通过水、电、网络等基础保障，使得中心全年工作正常开展，为学生综合实践活动提供保障，提高中心社会效益。（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中心工作人员和来到我中心每一位学生对中心非常满意。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财务预算制度还不够精确。

下一步改进措施：更加精准的完善财务预算制度，加强监督管理体系。

2.自治区普通高中创新实验室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28 万元，执行数为 4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通过购买通用技术教学设备完成创新实验室建设，三批次通用技术教学设备均已验收合格。（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提高了学生学科核心素养，激发学生兴趣爱好，增强学生实践技术，对学生今后的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中心通用技术教师和来到我中心每一位学生对通用技术教育教学条件非常满意。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财务预算制度还不够精确。

下一步改进措施：更加精准的完善财务预算制度，加强监督管理体系。

(三) 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进行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构运行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

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祁良

联系电话：0472-5881728

第五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详见附件。